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对天健事务所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天健事务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如下：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2025 年末合伙人数量	250 人
2025 年末执业 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63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54 人
2024 年（经审 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9.69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5.63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4.65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 司（含 A、B 股）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56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 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	

		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2025年4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任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公司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一致同意该事项。后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三、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2025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出具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内部控制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天健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重点及风险评估程序、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保持充分的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事务所资质合规有效，其在 2025 年度执业过程中严格恪守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法定职责，按期完成公司 2025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执业期间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审计操作规范有序，所出具的相关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准确、及时合规。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